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山万源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昆山万源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源通”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和持续督导机构，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对万源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19日，公司发行普通股31,000,000股，发行方式为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价格为11.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45,960,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04,428,966.04元，到账时间为2024年11月12日。公司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新增发行4,650,000股取得募集资金总额为51,894,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7,482,571.32元，到账时间为2024年12月19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5年3月25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3) = (2) / (1)
1	新能源汽车配套高端印制电路板项目(年产50万平方米刚性线路板项目)	江苏广谦电子有限公司	25,570.30	0.00	0.00%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 (3) = (2) / (1)
2	补充流动资金与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	9,025.70	8,440.33	93.51%
合计	-	-	34,596.00	8,440.33	24.40%

注：上述表格中“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昆山万源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石牌支行	2010020346745	11,836,442.74
昆山万源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石牌支行	2010020348998	5,858,869.67
江苏广谦电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高新区支行	512912454610008	75,725,452.18
江苏广谦电子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昆山支行	86021110000796749	277.78
江苏广谦电子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昆山支行	15574923410062	166.67
江苏广谦电子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石牌支行	2010020373673	55.56
江苏广谦电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昆山支行	8112001012300849759	666.67
合计	-	-	93,421,931.27

注：上表金额包含相关的利息收入，不包含已购买 18,000.00 万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安排，公司拟将相应的募集资金投资于新能源汽车配套高端印制电路板项目（年产 50 万平方米刚性线路板项目）。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一）投向情况

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

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二）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

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增加。

（三）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情况

公司于本次董事会召开前 12 个月不存在财务性投资，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不存在财务性投资的计划。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是否存在高风险投资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用于高风险投资的情形。

四、决策程序

2025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不超过 3,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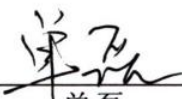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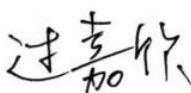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山万源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单磊


过嘉欣



2025年3月30日